

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4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为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，落实国务院《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》和国务院国资委《提高央企控股上市公司质量工作方案》有关要求，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开展沪市公司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专项行动的倡议》，践行“以投资者为本”的理念，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与投资价值提升，切实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，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凌云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结合自身发展战略、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，制定了 2024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，具体举措如下：

一、聚焦做强主业，提升经营质量

凌云股份主导产品有车身安全结构产品、新能源车电池产品、汽车管路系统等，公司积极布局新能源电池管理系统及封装系统、汽车流体控制系统、汽车热管理系统、汽车线控转向系统及智能制造工程，下辖分子公司分布于德国、墨西哥、印尼以及国内 30 多个省市和地区，形成了覆盖全球三大汽车市场的协作配套格局。

2024 年公司以提升核心竞争力、增强核心功能为重点，积极服务国家战略；以提质增效、业务流程优化标准化为抓手，持续提升成本竞争力；以关键重大项目为牵引、以科研能力和科技队伍建设为抓手，提升科技竞争力；以调结构、强管理、优布局为抓手，提升海外企业防控风险和可持续发展能力，坚定不移朝着建设“有技术、有品牌、有文化、有抱负、受尊重”的具有全球竞争力的现代化企业发展目标努力。

二、坚持创新驱动，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

公司贯彻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，以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推动高质量发展。建立了以凌云中央研究院为核心的 1+7 民品创新平台，创新平台体系日益完善；科技研发投入强度持续加大，2023 年全年研发投入 7.83 亿元，投入强度 4.19%；科技成果丰硕，创新朋友圈不断扩大，战略新兴产业发展取得突破，联合华工科技成立合资公司，开展智能制造业务；作为牵头方联合相关单位开展传感器业务；

“汽车用轻合金高品质零部件研发及产业化生产”成功立项河北省战略新兴产业发展项目。

2024 年公司以科技创新为核心驱动力，以人才为关键资源，积极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，充分发挥资源优势和行业特色，激发各类人才的潜力和创造力，实现生产力质的飞跃。进一步加大科技研发投入强度，积极争取国家级重大项目立项，积极培育高新技术企业、专精特新、科技小巨人企业。坚持正确的用人方向，进一步完善优秀年轻干部、人才选育机制；强化培训培养体系化建设，加强国际化经营人才和团队建制培养。

三、树立分红意识，增加投资者回报

公司始终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放在重要位置，致力于通过稳健的经营业绩为投资者创造丰厚的投资价值，并通过持续和稳定的现金分红政策，在兼顾投资发展的前提下，与股东共享经营成果。2023 年公司每 10 股派发现金 2.5 元，分红总额达 2.35 亿元；自上市以来，公司累计现金分红 11.42 亿元，每年分红金额均达到当年归母净利润的 30%以上。

2024 年 5 月，公司响应新“国九条”政策精神，对《公司章程》现金分红条款进行修订完善，优化分红节奏，简化中期分红程序；结合自身资金的使用安排以及经营发展的实际需求，制定了《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（2024-2026 年度）》。2024 年 8 月，公司拟定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（待股东大会审议批准），向全体登记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（含税）。

四、加强交流沟通，传递投资价值

公司始终注重与投资者的沟通互动，持续高质量、常态化召开定期报告业绩说明会，积极参加河北证监局、兵器工业集团、中小投服等组织的投资者交流活动，与投资者进行深入的交流与互动；利用 E 互动、电话、邮箱等方式，与中小投资者进行双向交流，确保投资者能够便捷地提出问题和建议，同时也能够及时获得公司的反馈和解答。

2024 年公司进一步丰富投资者交流的方式和渠道，不断创新，及时主动地向投资者传递公司的发展战略、经营成果以及未来规划等重要信息。通过现场调研、电话会议、参加投资策略会等方式，与机构投资者建立联系，确保机构投资者能够充分了解公司的战略规划和发展动态；积极组织主流财经媒体专访活动，全面地向公众展示业务优势和发展潜力，有效传递公司价值，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同感和信任度，进一步巩固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。

五、坚持规范运作，提升信披质量

公司严格遵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

相关规定和要求，2023 年制订或修订《制度建设管理办法》《全面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规定》《投资管理办法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 8 项公司内部治理规范文件，确保治理制度与法律法规、监管规则的一致性，进一步巩固了公司治理与规范运作的制度基础。

公司密切关注和研究监管政策变化，秉承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原则，扎实开展全年信息披露工作，积极履行披露义务，做到应披尽披。同时实行三级审核把关制，严守及时、公平披露原则，客观传递公司实际情况，保证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。严格遵守监管要求，实事求是展示公司经营成果，杜绝“蹭热点”，不向特定对象泄露内幕信息，严防内幕交易。

六、强化“关键少数”责任，提升履职能力

公司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以及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等“关键少数”群体，始终保持着紧密的沟通和联系。公司及时传递最新的监管政策和法规信息，确保“关键少数”能够迅速响应并适应不断变化的监管环境；积极组织参加内外部培训，进一步提升“关键少数”的履职能力和责任感。

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职责明确，成员之间的内部沟通和信息共享顺畅，就公司“三重一大”事项，强化党委会前置审议把控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分工明确，各司其职，共同承担责任。公司建立有效的激励和约束机制，通过设定明确的绩效指标和考核标准，确保关键岗位员工的工作目标与公司整体战略相一致，提高工作效率和团队协作能力。

七、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

公司将认真执行本次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，持续评估本方案的执行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着力提升经营质量，以规范的公司治理、积极的分红政策、真诚的沟通交流，回馈广大投资者的信任，切实履行好上市公司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。

本次行动方案基于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做出，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，未来可能会受到行业发展、市场环境等因素的影响，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，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27 日